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开放的挑战与机遇：国际关系与国家经济安全论 /
张澜涛著. —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5

ISBN 978-7-109-11579-8

I. 开… II. 张… III. 经济-国家安全-研究 IV. F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5642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26)

责任编辑 晓 农

北京中献拓方科技公司印刷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mm×1168mm 1/32 印张：13

字数：360 千字 印数：1~1 000 册

定价：38.8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前 言

每一个时代的理论思维，包括我们时代的理论思维，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在不同的时代具有非常不同的形式，并因而具有非常不同的内容。

——恩格斯

21 世纪，全球化以更快速度、更新内容和更大效用影响着国际关系和各国社会经济。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正以空前的广度和深度全面开放并融入世界，其国际地位、作用和责任亦日趋提高，呈现大国崛起之态势；同时，世界各国的文明文化急管繁弦般涌进中国，这些都直接影响改变着中国的前途、民族命运和国人的生活。中国、中国人与国际社会的利害关系越来越密切；国际关系和国家经济安全对我国社会经济现实运行和未来发展，越来越具有重大影响；在一定意义上讲，甚至成为决定性因素。因此，认知国际关系和国家经济安全，顺应世界形势和趋势，对促进我国经济发展，维护经济安全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全球化趋势，新科技革命、和平与发展的主旋律，以及日趋严重的世界问题，都迫使我们在研究中国经济发展问题时，必须越过国界，穿透

单纯经济范畴，适当离开精英或权威理论构架，对现实情况作一个了解和分析。本书在对国际关系分析的基础上，探讨我国经济开放和国际化发展的重要问题——国家经济安全。两个命题在理论上博大精深、内涵丰富；实践中错综复杂、气象万千。作好任何一方研究都不易。但作者认为，由于中国与世界融合的历史已开启，国际关系与中国经济安全由此有机结合一起，两者都是中国社会经济继续改革发展，中国与世界互动，中国构建和谐社会与和谐世界必不可少的内容。因此，将两方面结合研究，理应相得益彰、相辅相成或相映成辉。研究中，在主观上力求“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以实践“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

世界形势和国际关系永远处于变化之中，而国家经济安全问题属实证性研究，所有理论分析必须针对现实问题展开，即需要高度的理论结合实际。为了达到思路清晰，逻辑性强，本书对国际关系和经济安全以两个体系分开分析，并以搞好中国经济安全为落实点，在论述中将两者结合起来。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关系——人类社会关系的最高集结	1
第一节 国际关系的定义	2
第二节 国际关系学要义	3
第三节 现代国际关系理论主要学派简介	13
第二章 国际关系的人性分析	31
第一节 寻找国际关系的人性基因	32
第二节 对人性中自利的思考	48
第三节 中国传统文化中人性思想的反思	60
第四节 人的群体性、同类性与国际关系	76
第三章 国际关系的历史和现实	93
第一节 国际关系的实证性概述	93
第二节 当代国际关系的特征	104
第三节 中国参与国际关系活动的哲学理念	121
第四章 国际关系的主要行为主体——国家	124
第一节 国家的产生和发展	124
第二节 国家学说概述	129
第三节 现代国家职能	136
第四节 关于民族与国家	139
第五节 国家利益	143
第六节 国家理性	149
第五章 国际关系中各国相互依存关系	153
第一节 相互依存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	153
第二节 相互依存, 现实需要	156
第三节 几个重要的相互依存理论	166
第六章 国际关系与国家经济安全	171
第一节 政治与经济(国家与市场、权利与利益)	171

第二节	国际政治经济化和国际经济政治化	179
第三节	和平发展——中国国家经济安全的新课题	187
第七章	国家经济安全	195
第一节	国家经济安全的概念	195
第二节	国家经济安全的内涵	198
第三节	国家经济安全在国家安全体系中的地位	209
第八章	我国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安全	21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内涵	212
第二节	基本经济制度所面临的风险	214
第三节	维护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安全	222
第四节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维护基本经济制度基础	229
第九章	我国粮食安全	242
第一节	粮食安全的要义	242
第二节	中国粮食安全存在的问题	253
第三节	全面改善提高粮食生产体系, 确保我国粮食安全	264
第十章	能源安全	271
第一节	能源安全内涵	271
第二节	中国能源概况	284
第三节	中国能源问题分析	294
第四节	积极采取节能措施, 确保能源安全	302
第十一章	国家经济安全的核心——金融安全	307
第一节	金融风险	307
第二节	金融安全	326
第三节	顺应金融全球化, 确保我国金融安全	338
第十二章	市场安全	355
第一节	市场安全理论概述	355
第二节	略论中国市场安全问题	359
第三节	中国产业安全	389
参考书目		409
后记		410

第一章 国际关系——人类社会关系的最高集结

国际关系理论是一门关于人类生存的艺术和科学。如果人类文明在未来几十年横遭扼杀的话，那么，凶手不是饥荒，也不是瘟疫，而将会是对外政策和国际关系。我们能够战胜饥荒和瘟疫，却无法对付我们自己铸造的武器威力和我们作为民族国家所表现出来的行为。因此，国际关系太重要了，以至谁也不能忽视它；然而，国际关系又太复杂了，以至谁都难以掌握它。

——卡尔·多维奇

在人类历史上，国际关系的状态、变化和发展，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同全世界各国、各民族、各阶层，直至广大民众的工作和生活密切相连、休戚相关。国际关系不再仅是国家领导人、外交家和理论工作者的关注视点，而且成为普通百姓普遍的热点话题，现代社会的人们越来越关心国际风云变幻。因为，在现代世界，国际关系的势态与变化，决定着人类、国家和民众的现实与前程。“欲应天下之务，当先审天下之势”，在全球化大趋势下，人们面对一个完全开放的世界，无论身处何地，无论从事什么工作，都有必要了解国际关系，从而了解天下大事。

正如美国学者卡尔·多维奇所言：“国际关系理论是一门关于人类生存的艺术和科学。如果人类文明在未来几十年横遭扼杀的话，那么，凶手不是饥荒，也不是瘟疫，而将会是对外政策和国际关系。我们能够战胜饥荒和瘟疫，却无法对付我们自己铸造的武器威力和我们作为民族国家所表现出来的行为……国际关系太重要了，以至谁也不能忽视它；然而，国际关系又太复杂了，以至谁都难以掌握它。”如此，“9.11”事件、伊拉克战争爆发都

是国际关系中有关国家、民族、人们彼此之间矛盾的重大事件，一方面，由此深刻地改变了相关国家和人民的生活与命运；另一方面，事件受到全世界关注，导致整个国际关系现状和趋势发生巨大变化，进而对整个世界政治、经济、外交、军事，以至文化和生活各个方面发生重大影响，同时，对各国对外战略和政策产生重大影响。特别重要的是对各国维护好国家安全提出了极其重要的警示。

第一节 国际关系的定义

正确了解国际关系，首先应认知“国际关系”概念。深究其内涵，有必要作一定理论分析。关于国际关系定义，是学派林立、众说纷纭。其中比较权威的有：

汉斯·摩根索认为：国际关系是处于权利之争的国家之间的关系，其实质是权利政治。

昆西·赖特说：国际关系是指民族、国家、政府和人民之间的关系。

欧奈斯特·莱弗沃指出：国际关系是关于国家之间权利对权利、利益对利益、目标对目标的长期斗争。

马丁·怀特的观点：国际关系不单是指国家之间的关系，而且还应包括组成国家的个人和集团之间的跨国关系。

复旦大学倪志雄教授将当代国际关系理论各种观点综合起来，定义为：国际关系是指处于世界体系内的主权国家和其他独立实体之间的多层次关系——集团、国家、跨国公司、区域共同体、国际组织等之间的关系和多维性关系——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等方面的关系。国际关系理论则是描述、解释、研究、分析、评估和预测这些关系的现状与发展的理论。

以上论述可概括，国际关系是人类社会所有的行为主体超越国家界限进行各方面活动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社会关系，是人类社会关系向世界范围发展和集结的最高体现和国际化。

人的社会关系是从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其世界性越来越明

显、越来越重要。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人的社会活动范围不断扩大并跨越民族国家界限，由此形成国与国之间在经济、政治、军事、文化、宗教和民俗等各方面的联系，产生人类社会关系最高集结，或新的更高层次的社会关系——国际关系。由此，国际关系可定义为：国际关系实质上是超越国家界限而发生的各种社会关系，是人的生活和各种社会关系主要以国家名义在世界范围的展开，是人性向世界人类共性发展的表现。

对国际关系正确理解可有：首先，国际关系涵盖的社会关系内容其主体仍是以国家为实体的人的群体性，只是在此基础上内容更丰富，结构更复杂，成为一种新的、更高层次和国际化的人的社会关系。其次，由于国家国际社会最主要的行为主体，因此，国际关系则是国家间政治、经济、文化、军事、法律等关系的总和，其中以政治经济关系为主导。再有，国际关系是建立在历史和现实基础上，是各民族国家物质、精神和秩序文明的总体交汇。最后，国际关系的本质是国家间以经济实力为根本的国际政治权利的矛盾、较量和协调关系，是国际间各种矛盾和力量的相互对比、消长、交错、妥协和制衡中演变发展的历史进程。

第二节 国际关系学要义

马克思说：“意识一开始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人们面对现实存在的国际关系及具体问题，必然产生研究的需要，并形成各种理论。斯坦利·霍夫曼对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评论道：“国际关系理论是一门既年轻又古老的学科。”这里的“年轻”，是指国际关系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才形成，不过百年历史；说其“古老”，是指对国际关系的哲学论说源远流长，可溯至古希腊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政治学和哲学之中。人类社会自国家产生后，各国政治学、哲学、历史学、国际法学等，都对国际关系学产生过重大影响。马克思说：“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华和历史发展总过程的产物。”同理，国际关系理论是时代和

历史的结合物：时代需要新的国际关系理论，历史为新的国际关系理论奠定基础。国际关系是在欧洲国际体系基础上产生的，是近代国际体系发展产物。虽然，国家间关系早已存在，但实际需要对国际关系进行专门研究，并形成理论体系，是到 20 世纪，资本主义经济在全世界的确立，同时，各资本国之间，资本国与其他国家间的矛盾全面展开和不断尖锐，使国际关系研究成为理论界必然职责。

国际关系学作为研究国家间在国际政治经济方面的利益和权利关系的表现、变化和趋势的运动方式和规律的学说，是各种国际行为主体参与国际事务，决定和实施国家安全战略、目标和任务的理论依据或指导思想。恩格斯说：“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在国家战略和政策决策中，经济对政治具有决定性作用；同时，国家又对经济发展负有着重大职责。国际经济利益关系形成了国际政治的权利观，而国际政治权利的争夺又对国际经济利益的生产和分配起着重大反作用。因此，国际关系学是以国际政治经济的国家间的各种矛盾问题的起因、过程和趋势作为研究对象。这里，对国际关系理论作简单概述，通过贤者的智慧思想，我们可更好了解国际关系。

一、早期国际思想

从世界历史中，我们可看到，现代国际关系理论主要起源欧洲和美国，其思想渊源是古希腊、古罗马的哲学、神学、政治学和法学的综合。1994 年，美国学者肯尼思·汤姆逊在其《国际思想之父——政治理论的遗产》一书中较全面阐述了当代国际关系的理论史：“正如任何历史学或思想家都需要‘站在前人肩膀上’一样，国际关系学理论也有深远的思想源泉。历史上，起码有 16 位伟大的思想者提出关于国际思想的理论。他们是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奥古斯丁、阿奎那、马基雅弗利、格劳秀斯、霍布斯、洛克、亚当·斯密、大卫·休莫、孟德斯鸠、卢梭、爱德蒙·伯克、康德、黑格尔和马克思。”他强调：“问题不在于分析这些伟大思想家的理论，而是重点理解他们的思想对当代国际政治和国际关系产生过巨大的影响，并为今人留下了关于人、政

治、社会和国家的理论基础。”

明确分析国家间理论，始于中世纪的世界观和秩序论，这是国际关系理论的萌芽。中世纪欧洲，关于世界秩序理论是以基督教国家观为指导原理，即上帝创造自然的，并存在神灵秩序的世界，上帝是宇宙和秩序唯一和绝对创造者。¹³ 世纪，意大利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大胆修正了这种世界观。他认为，认识世界和秩序，必须结合当时政治现实。人类社会和国家是自然产物，遵从神灵权威（教会）形式和承认政治权威（政府）是一致的。那么，就应当在教会意志统一领导下，建立起不同国家间和平的政治秩序（国际关系）。但是，人类自有国家以来，国家基本作用就是战争和暴力，从未能实现上帝意志的和平统一，只有上帝和平统一意志，却没有和平统一现实。因此，以实现和平为目的的世界国家——完整共同体需要的不是“上帝旨意”的永恒法则，而是如何实现上帝意志的实定法：

1. 必须能够有效提高人们道德水平。由于人的本性处于欲望的堕落状态，单靠上帝之法与自然法都不能完全实现和平的统一世界。

2. 因此，政治组织有必要制定实定法。这个实定法适用于主权者以外所有人，并具有强制力。

3. 为此，世界国家需要建立和颁布世界范围的实定法，此法实施，还需建立世界立法、司法和行政机构。总之，阿奎那认为，实现和平，必须建立“世界共同体”式的世界政治组织，创造一个全人类唯一完整的世界国家，它是唯一可以使各民族国家认同、并实现每个人自我意志的普遍共同体。

二、国际秩序构想和国际关系哲理

中世纪政治思想中，主要有唯名论和世俗主义两大流派。前者是经院哲学，以确认上帝意志和权威为研究宗旨，以此阐述各种学说；后者成于意大利商贸城市，以市民阶层为社会基础，旗帜鲜明地与封建主义对立，其观点是张扬人类自然力量，主张人应追求现世幸福生活，从封建专制的精神桎梏中解放人性自然的自由意志。世俗主义目的和作用是为日趋发展的城市平民商业活

动所必需的、最大限度人的平等自由活动建立普遍理论依据，向着人性的平等自由方向发展，后来成为文艺复兴的重要社会因素。其杰出代表人物是但丁，他的观点是：每个国民的使命不是偶然的、无意义现象的简单排列，而是神的最高意志把他们引向特定目标的明确显示。构成宇宙所有物质和构成社会所有的人，无论多么微小，都具有至高无上的创造者——上帝赋予的一定目的，都带有一样的神的旨意。那么，包括全体人类为成员的世界国家，才可能把人类目标作为自身目标。于是，只要存在人类的世界国家目标，这个终极目标就成为解决一切国家间问题的最高原则。现实中，每个国家有自己目标，各国目标不同。但如果不把各国单个目标看作世界整体中的具体目标，则是愚蠢的行为，实际上世界终极目标是通过单个目标在发挥作用。因此，实现人类普遍目标就是实现国家具体目标。

17 世纪，荷兰的国际法创始人格劳秀斯提出“人类社会”观。他认为：“存在着的整体，并非单个组成部分；存在着的社会宇宙，而非个人。”世界不是各个主权者的集中，而是包括服从社会权威和法规的各种国民在内的普遍社会，即社会是由国家和具体个人共同组成。应当按照人固有“社会取向”实现统一世界，这个“社会取向”是人天生具有的本性。一切人只生存社会中，不从事社会活动就无法存在，因此，社会不是取决于人的自我选择，而是赋予人的超然本性；由国家构成的国际结构体——“人类共同体”，也是这种人的本性最高形态。虽然，每个主权国家都是根据自我意志采取自由行动的思想尚未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承认，但格劳秀斯把世界视为普遍统一的思想，远远高出基督教统一世界或君主权威统一的思想境界，关键是将人性放置于统一世界的本位。格劳秀斯目睹了欧洲“三十年战争”，深感国家间建立和平与秩序的重要和必要。因此，他致力为缺乏法律的国际关系提供国际法理论。他以自然法为出发点，阐述了一种永恒不变和毋须各国特别同意的国际法原则。他说：“在基督教世界中，我看到战争的毫无节制，甚至连野蛮人也引以为耻；我看到人们为了一点小事，或毫无理由地大动干戈。一旦战争爆发，无

论是神的法律或人的法律，都置之不顾了。”他认为，各国即使在战争期间，也必须遵守共同法则。因为战争是为了争取胜利，为此目的就必须维持权利和善意。因此，应以最大努力防止战争；但战争的正当理由是自卫、恢复财产和惩罚，如战争不可避免，那么，在战时，敌对国之间仍需要遵守自然法和各国公认的国际法，即必须禁止野蛮行为而实行人道主义；战后严格遵守和平协议；建立对战败国处理，中立、仲裁、赔偿等国际法原则。这样，格劳秀斯着眼于中世纪欧洲的无秩序状态，企图构建一个根据自然法的“万民法”，即创造出一个以国家主权和自由为基础，在各国达成共识和契约而能够实现欧洲统一的国际秩序。因当时欧洲的国家间关系亟需国际法，格劳秀斯理论立即风靡一时，为当时的国际关系提供了有效法理依据，他本人也名正言顺地被誉为“国际法之父”。其理论许多经典内容对后世国际关系产生重大影响，至今闪烁着睿智的光芒。

与格劳秀斯同时，还涌现出一系列国际关系的探索者，他们的思想是国际关系理论史的重要内容。主要有：哲学家斯宾诺莎把人的自然权利视为“使自然物存在、活动的力量，是上帝力量的体现。每个人按照自身本性各种规律进行一切活动，都是根据最高自然权行事的，因此每个人出于自然都具有与构成这种力量相等的权利。”德国哲学家、数学家莱布尼茨提出了单子世界观和国际均势论。所谓单子指唯一不可分的单一实体，单子都是上帝创造，世界是由无数不同性质的单子组合的统一体。单子变化按自然规律运动，并对世界产生影响。单子之间相互关系是遵循上帝旨意，根据均衡完美的程序构建和运行。在国际关系中，各国家就是一个个单子，彼此协调才能形成国际秩序与和谐国际关系。

另外，英国物理学家牛顿系统、明确地阐释了力学运动规律，并用其观点对国家运动规律和国际关系进行分析。他认为，在宇宙中，存在许多小宇宙并保持独立运行的各种力组成了普遍秩序。因此，世界体系中，各国之间保持力量平衡状态，并建立起相互依存的国际协调机制，就成为国际秩序根本所在。

以后，国际均衡论和秩序论成为国际关系理论核心思想和基本原理。1758年，瑞士法学家泰勒总结道：“欧洲是一个政治体系，它通过居住在世界这个地区各国国民间关系和各种利益连接在一起，形成一个整体。这个整体已不像过去那样，各个部分支离破碎，命运上的联系极为罕见，每个部分很少关心与自己无直接关系的事情。欧洲不再是各个零散部分的杂乱无章的堆砌。相反，欧洲是一种共和国，它的成员虽然是独立的国家，但依靠共同的纽带，为了维持秩序和自由而连接为一个整体。”虽然，在经历无数战争和灾难的200年后，欧洲整体初步成型，但今天的结果，不正是前人哲理和信仰的思想之光照耀才得以实现吗？

三、近代国际关系的思想光芒

1. 黑格尔的国家观。黑格尔为法国大革命所激励，将整个世界看作是一个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进程。同时，按照他的辩证法，有限事物本身构成了自相矛盾，通过自相矛盾而扬弃自我，转变为事物相反一面。于是，黑格尔认为，国家是由自由、命运、权利和统治组成。国家只有与他对立才成其为国家，才有存在可能或必要，而这种对立极端表现就是战争。然而，正是国家间对立是国家存在的理由或特征，国家只有把自己变异为一种权利实体，无论对内对外都运用权利维持自身绝对独自性和存在合理性，从而使国家间的关系总是充满矛盾，矛盾是正常和规律的。

2. 国家理性论。欧洲政治思想史中，意大利著名思想家马基雅维里提出国家强权主义，即政治最高准则是强力，为达到国家统治政治目的，可以不择手段；在国家间关系中，一切协约都是不可靠的，唯有强力才是解决问题的有效方法。马氏理论为当时强国欢迎，后成为现实主义的重要思想渊源。以后，德国历史学家兰克摒弃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历史观，提出“各个时代与上帝旨意息息相关”的命题，认为在上帝规定的欧洲普遍秩序下才形成各国。因此，每个国家都是独特的历史个体，是人们精神创造物，是一种源于国民生命肉体和精神灵魂的实体。因此，国家活动与人的行为一样，充满人的“道义活力”，是各民族国家

自由独立个性和理念表现。而国际关系则是各国特有“活力”相互竞争结果。兰克对国际竞争中国家追求霸权动机进行分析，认为：仅由一个国家决定的绝对支配，结果使其他国家无所作为。如果所有国家都采取这种行为，必将毁灭每一个国家的本性。真正协调是使每个国家分离并保持独特，它从各国家形成过程中产生，从而形成欧洲多民族国家的多元秩序。因此，“国际政治最重要是妥协，它是国际关系的精华”。这一思想成为国际关系学最重要原理。20世纪初，德国的迈克尔根据兰克观点，提出著名“国家理性”学说。国家理性既表达国家对外原则和大政方针，也体现各国在谋求自身生存安全和发展利益时，必然产生一种建立国际秩序和安全环境的内在要求。迈克尔认为，始终追求本国利益是国家生存的本能和天性，“国家理性”则是国家在国际活动中谋取利益的“国家行为基本原则”和“国家活动规律”。国家只有根据“国家理性”采取行为，按照这一规律努力，才可能实现自己利益目标。同时，正因各国的“国家理性”，才使每个国家在各自历史文化传统具有不同个性特征。因此，国际关系中各国行为动机和目标是不同的，国家行为一般总是通过超越普遍道德标准和国际法则表现出来。正确处理国际关系，关键是将各国不同的、充满个性的行为目标适当妥协和圆满协调起来。

3. 资本主义国际关系论。英国学者希利认为，历史是过去的政治，政治则是现在的历史，政治在国际上实质表现为资本主义殖民化。英国经济学家霍布森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危机阐述了帝国主义国家对外扩张，他认为，19世纪民族主义并没有发展为人们所期望的国际主义，而是在摆脱他民族控制后蜕变为帝国主义，其本质是各资本帝国为维护自己垄断地位在世界市场进行争夺。霍氏思想后来在列宁帝国主义论中得以发挥。

4. 民族主义论。世界史学认为，民族主义产生于诞生民族国家的法国大革命，是资产阶级反对欧洲封建王权联盟，号召和团结广大群众实现国家统一的重要政治口号。法国思想家勒南把民族主义作为人种、区域、血统、语言、宗教和命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民族主义首先是作为“民族国家”理念产生，是内存于

“民族国家”统一性背后的政治信念，是一种对政治权利要求实现合法化的运动。因此，在国际关系中，民族主义与国家从来分离，任何民族主义在国际矛盾冲突或协调和睦，都是以国家为基点，任何民族解放都是以建立独立民族国家为最高目标。这一论点至今仍有重要意义。

5. 世界和平理念。实现世界和平是世界各国各民族和人民的共同愿望。古代的政治理论，一般把战争视为开疆拓土的强者行为，认为是一项光荣、勇敢和神圣的活动。然而，在奥古斯丁和阿奎那的普遍史世界观中，则为实现和平构想了世界国家。以后，许多政治理论都阐述了追求世界和平的主张和理念。最早开宗明义反对战争，是16世纪英国政治思想家莫尔在其名著《乌托邦》中说：“战争是唯一适宜野兽的活动，然而任何一种野兽都不像人类那样频繁地进行战争，因此乌托邦人非常憎恨战争。乌托邦人一反几乎所有国家的惯例，把用战争追求光荣看作一种耻辱。虽然他们在固定时间也刻苦参加军训，锻炼自己，唯恐一旦需要而不能作战。但是，他们绝不轻易投入战争。他们出战仅是为保卫祖国领土，或驱除侵入友邦的敌人，或出于怜悯某个受专制压迫民族而用武力把他们从暴君桎梏奴役下解放出来，这是人类同情心所激起的一种正义行为。”率先提出国际和平为理想目的是16世纪法国人埃默里·克吕塞和圣皮埃尔，他们在著作中，明确提出建立欧洲“永久和平”主张和计划。

近代，主张和平主要有霍布斯、卢梭、康德等人。他们从克服人的自然状态（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状态）的绝对权威统治发展为国家联合，即在国际契约基础上实现国家间和平和秩序。卢梭说：“和平的根本保证在于君主们的善心和维护自己名誉的愿望。人类心灵构想出来无数计划，再也没有比欧洲各国人民之间持久和平计划更高尚、更美好和更有益了。我用心灵的眼睛看到，所有人都由爱心纽带联结在一起。我情不自禁地唤起一种柔和的兄弟之情：所有人都生活在完满无缺的和谐之中，所有人都受同样原则指导，所有人都在全人类幸福中找到了自己的幸福。”

更有重要意义的是，1795 年德国哲学家康德出版《永久和平论》一书，在书中他提出了构建国际和平制度框架，设想出从绝对君主制度的旧国际体系向新国际体系转变。为此，他主张必须缔结“实现国际和平的条约”，而不是传统的“为实现媾和的条约”。康德最精彩处，在于他最早确定“实现永久和平是国际关系的主题”这一伟大理念，并构想有关的和平方案：（1）规定禁止破坏永久和平行为的预备条款；（2）有关积极实现永久和平条件的确定条款；（3）由以确保永久和平为目的的秘密条款构成的追加条款。康德设想在后来建立国际联盟中得以实现，显示出思想的历史深邃和重大意义。康德预备条款内容有：

- A. 绝不把含有战争因素的“和平条约”视为和平条约；
- B. 任何独立国家都不得通过继承、交换、买卖或赠与而占有他国；
- C. 经过一段时期应当全面废除常备军队；
- D. 不得发行与国际对外争端有关的国债；
- E. 任何国家都不得使用暴力干涉他国的宪法及统治；
- F. 即使在战争时期，任何国家都不得采取导致在将来的和平中破坏相互依存的敌对行动，如暗杀、废除投降条约、煽动敌国的暴动等。

毫无疑问，康德的思想点燃了促进世界和平理想之火，为后来理想主义的主要依据，至今在国际关系研究中具有重要地位。

6. 马克思的阶级、民族和国家的世界论。据史学家研究，马克思最重要著作《资本论》有 3 卷，但马克思原创计划却是 4 卷，第 4 卷马克思只写了标题“资本国际化”，不知何因，再无下文。固然，在马克思主义著作中没有国际关系的专门论述和理论体系，但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向全世界扩张，并彻底改变世界和人类历史的研究原理，无疑是国际关系理论中最重要的理论基础。

（1）马克思把经济因素作为国际关系决定性动因，从工业化社会大生产的生产力发展与资本扩张着眼，通过对资本生产方式分析研究，揭示了世界一体化的根源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趋

向，由此阐明了资本主义经济的世界扩张是产生国际关系的原动力。“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这里，由于商品贸易和资本流动等物质生产在全世界形成各民族国家相互交往和相互依赖，使各国精神产品和政治文化也必然相互往来，物质文明的全球化必然带动精神文明和制度文明的全球化。

(2) 资本生产方式，使整个社会分裂为两大对立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虽然，民族国家是国际关系基本行为主体，但经济活动国际化必然使阶级意志和权利相应国际化，即国际关系中始终贯穿着阶级因素。马克思一贯坚持“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的国际主义思想，讲社会主义必然替代资本主义，实质上是说无产阶级利益和目标永远是人类社会有机组成部分，无产阶级仅是代表人类先进生产力和社会发展方向。无产阶级除了代表了人类根本利益和未来前途，再没有任何其他东西。

(3) 马克思强调，经济不平等必然造成阶级不平等，而阶级不平等是民族间不平等社会根源。因此，造成民族压迫原因是财产私有制关系、阶级对立和由此产生人剥削人的不平等生产关系。要消除世界各民族间的隔阂、偏见和矛盾，真正实现全各民族大团结，就必须实现利益一致，消灭现有的剥削关系。恩格斯说：“一个民族当它还在压迫其他民族的时候，是不可能获得自由的。任何压迫其他民族的民族是不可能真正获得解放的。因为它用来压迫其他民族的力量，最后总是要反过来反对它自己。”“奴役其他民族的民族同时也在为自己锻造镣铐。”“因此，民族独立和解放是一切国际合作的基础。”另外，马克思主义一贯坚持反对民族利己主义、极端民族主义和民族沙文主义，大力提倡民族平等、民族自绝和民族合作，至今有积极意义。应看到，在现代国际关系中，民族问题非常复杂，既包含现实利益冲突，又充满宗教派别、历史文化和意识形态的纠纷；既有阶级剥削压迫的矛盾，又含伦理人文等非阶级因素。因此，在国际关系